

证券代码：872877

证券简称：科力环保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科力尔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舟山）律师事务所毛宝伦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干览镇揽洲路 7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王方清先生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 2019-006）。

（三）审议《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在 2018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结合公司 2018 年发展情况，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工作做出了预算，并形成了《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及市场现状，充分考虑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基础上，公司拟定 2018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许雅娟女士将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七）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干览镇揽洲路 7 号公司二楼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郑跃峰；联系电话：0580-2033422

（二）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中将包含临时提案的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予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科力尔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科力尔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